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案件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累计涉及诉讼、仲裁事项进行了统计，现将有关统计情况公告如下：

一、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发生的诉讼、仲裁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69,431.72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1.14%。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作为原告涉及的诉讼、仲裁案件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34,994.71 万元，占总金额的 50.4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作为被告涉及的诉讼、仲裁案件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34,437.01 万元，占总金额的 49.60%。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单项涉案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除上述诉讼、仲裁案件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仲裁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对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作为被告涉及的诉讼、仲裁案件，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将积极应诉，妥善处理，依法保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鉴于部分诉讼、仲裁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或尚未结案，部分诉讼、仲裁案件尚未执行完毕，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和案件实际进展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具体以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准。

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案件进展情况，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及时按照规则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2日